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連容萱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58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3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449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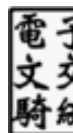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南市113年度市立高中籌備處主任遴選簡章、臺南市113年度市立高中籌備處主任遴選簡章、重大校務議題表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文各1份
(30717583_1133044946_1_ATTACH1.pdf、30717583_1133044946_1_ATTACH2.odt、30717583_1133044946_1_ATTACH3.pdf、30717583_1133044946_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3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主任遴選簡章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協助轉知及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6日南市教課（二）字第1130354881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意參加遴選作業者，請詳閱旨揭簡章之規定，並於113年3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至5時前，備妥各項規定文件，親自（或委託）至臺南市永華市政中心教育局課程發展科（708201臺南市永華路二段6號7樓）辦理報名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三、旨揭遴選簡章（含申請表件）、出缺學校重大校務議題，請逕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bulletin.tn.edu.tw>），公告編號234817下載使



大理高中 1130311



NGAA1136002785

用。

四、若有疑義，請逕洽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課程發展科羅小姐，

聯絡電話：（06）2991111分機1204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